证券代码:300921　　证券简称:南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3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3日(星期四)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7月13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13日9:15-15:00。

3、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7日(星期五)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A栋16层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6、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树林先生

8、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16人,代表股份79,018,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43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9人,代表股份78,976,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407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41,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10人,代表股份92,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3人,代表股份50,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41,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0%。

2、公司董事、监事和聘请的律师通过现场及视频的方式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规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未达到2022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触发值考核目标,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对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29,600股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关联股东已对该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35,159,400股。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拟实施回购注销事项,公司将依法履行减资程序,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股东大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该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经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投票结果汇总									
序号	议案名称	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议案1	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3,828,400	99.93%	30,500	0.07%	0	0.0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1,400	27.21%	30,500	72.79%	0	0.00%	
议案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78,987,800	99.96%	30,500	0.04%	0	0.0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61,800	66.96%	30,500	33.04%	0	0.00%	

注:

1、公司关联股东已对该议案1进行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35,159,400股;

2、上述议案2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经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严家呈律师、张乐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300921　　证券简称:南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4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事由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7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规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未达到2022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触发值考核目标,故公司对第二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29,6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在指定报刊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及其他相关公告。

公司将在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依法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13,155.7770万股变更为13,142.8170万股(最终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3,155.777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3,142.8170万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券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传真、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3年7月14日起45天内工作日9:00-11:30、13:00-18:00。

2、债权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A栋16层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婵

联系电话:0755-83433258

传真:0755-82720718

电子邮件:ir@nova.net.cn

4、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5、其它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76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84.4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53.24%,对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44.1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80.09%,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能源")向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农商行")申请融资5,000万元,期限6个月。该业务为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10,000万元,泰达能源以不少于票面金额的50%交存保证金并以所存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提供5,000万元(敞口)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实新材料")向滨海农商行申请融资4,999万元,期限一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3年度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额度为223,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泰达能源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79,747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184,747万元,泰达能源可用担保额度为38,252万元。

公司2023年度为兴实新材料提供担保的额度为12,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兴实新材料提供担保的余额为5,600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10,599万元,兴实新材料可用担保额度为1,401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1999年5月31日

(2)注册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十二南路2010-3号

(3)法定代表人:孙国强

(4)注册资本:25,196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润滑油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办公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家电零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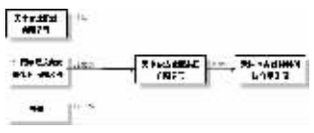

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32,941.66	43,368.05
负债总额	28,578.97	39,009.70
流动负债总额	28,578.97	39,009.70
银行贷款总额	6,013.43	6,049.05
净资产	4,362.69	4,358.35
-	2022年度	2023年1-4月
营业收入	108,324.66	24,421.12
利润总额	145.43	-4.33
净利润	109.07	-4.33

注:2022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余数据未经审计。

3. 截至目前,兴实新材料不存在抵押、担保、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4. 兴实新材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泰达能源向滨海农商行融资事项的担保协议

1.公司与滨海农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融资金额、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申请执行费、律师费、办案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电讯费、处置费、过户费等)以及其他所有债务人应付费用。

(2)担保金额:5,000万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2. 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中润华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华隆")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二)兴实新材料向滨海农商行融资事项的担保协议

1.公司与滨海农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融资金额、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申请执行费、律师费、办案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电讯费、处置费、过户费等)以及其他所有债务人应付费用。

(2)担保金额:4,999万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2. 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中润华隆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三)上述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2023年12月31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的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中润华隆提供保证式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2023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仍为152.786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84.4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53.24%。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8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获得补助金额:20,293,292.64元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助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均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5月5日至2023年7月12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共计20,293,292.64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单位	获得补助时间	金额(元)	获得补助原因	补助依据
1	南京云锦研究所有限公司	2023.05.05	510,000.00	专项资金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下达2023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的通知(苏财教(2023)29号)
2	南京云锦研究所有限公司	2023.05.25	10,000.00	专项资金	关于拨付2023年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贷款贴息引导专项资金的通知(宁财金(2023)133号)
3	甜维你(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2023.05.29	35,820.70	三代手续费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4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06.27	17,471.94	政策补助	关于产假期间企业社会保险补贴有关事项的通知(宁人社(2022)89号)
5	上海维格娜丝时装有限公司	2023.07.12	6,420,000.00	扶持资金	企业扶持金
6	甜维你(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2023.07.12	13,300,000.00	扶持资金	企业扶持金
	合计	/	20,293,292.64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公司2023年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9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14,000万元到14,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约10,439万元到11,239万元,同比增加约293%到31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3,000万元到13,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约11,218万元到12,018万元,同比增加约629%到67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14,000万元到14,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约10,439万元到11,239万元,同比增加约293%到316%。

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3,000万元到13,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约11,218万元到12,018万元,同比增加约629%到674%。

预计2023年半年度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再超公司上市以来同期最好水平。

(三)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根据经营情况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60.5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82.27万元。

(二)每股收益为0.11元

三、本期业绩增加的主要原因

1、收入持续增长带来的利润增长。

2、运营质量和效率有所提高,销售费率得到有效控制,财务费用同比大幅度减少。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1217　　证券简称:华尔泰　　公告编号:2023-025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同向上升V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800万元-6,400万元	盈利:14,489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9.97%-56.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000万元-5,600万元	盈利:12,65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0.50%-55.76%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8元/股-0.19元/股	盈利:0.4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审计会计师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上半年,受化工行业市场环境影响,下游需求偏弱,公司部分产品价格较去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公司业绩也随之下降。

面对市场变化,公司坚持稳生产、降成本,提高装置生产绩效;认真组织开展节能降耗、修旧利废等活动,通过精细化管理创造效益;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巩固和壮大优势客户群,促进经营增效。公司年产5万吨环己胺/二环己胺项目已投入试生产,年产2万吨苯二胺项目也即将投入试生产。下一步,公司将组织精干力量,全力推进项目早日达产达效,发挥项目效益,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四、风险提示

上述业绩预测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601999　　股票简称:出版传媒　　编号:临2023-020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预计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99.67万元左右,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49.17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99.67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49.17万元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公司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7.0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478.05万元,每股收益为-0.01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2023年上半年,公司聚焦经营、攻坚克难,全力加大选题开发与生产力度,多渠道挖掘市场扩大销售,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加;同时,持续推进"三费二金"压降工作,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同比下降,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也同比下降,公司净利润预计实现盈利。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业绩数据将在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3-069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香农芯创,证券代码:300475)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3年7月11日、2023年7月12日、2023年7月13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正筹划再融资事项,该事项尚处于内部沟通阶段,尚未制定明确方案,具体融资方式及金额尚未确定。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该事项发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筹划再融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本公告"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第4条中所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拟于2023年8月28日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正在核算过程中,且未向第三方提供。

3、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公司设立的控股子公司深圳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普存储")已于2023年5月30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海普存储为新设立子公司,尚未对外开展经营业务,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正在筹划再融资事项,该事项尚处于内部沟通阶段,尚未制定明确方案,融资方式及融资金额尚未确定,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如后续公司实施再融资事项,尚需履行公司决策程序并经有关部门同意。公司是否实施再融资事项、能否通过批准或同意以及最终实施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再融资事项亦存在因市场环境以及其他原因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该事项发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6、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主体发送的核实函及回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3临-19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000.00万元-26000.00万元	盈利:13930.6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9.21% - 86.64%	
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7000.00万元-25000.00万元	盈利:13306.2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7.76% - 87.8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931元/股 - 0.5677元/股	盈利:0.304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

1、本报告期全资子公司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东晟广场项目部分交房,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本报告期宁德市区域内降水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水力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际业绩情况以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88399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8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签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体外诊断试剂),具体信息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注册分类	预期用途
1	熙原虫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国械注准20233400937	至2028年7月10日	三类	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静脉全血中恶性疟原虫分泌的富组氨酸蛋白(pfHRP-Ⅱ)和疟原虫分泌的乳酸脱氢酶(panLDH)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丰富了公司产品种类,扩充了公司在体外诊断领域的布局,不断满足多元化的临床需求,将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获证后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以及市场的实际需求,公司目前尚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3-055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V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6,000万元 - 49,000万元	盈利:2,178.5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752.48% - 2349.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9,000万元 - 66,000万元	亏损:3,524.1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90.40% - 1772.78%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43 元/股 - 0.58 元/股	盈利:0.03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消费复苏缓慢、及果道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公司作为实体零售企业,经营遭遇了较大的挑战,加上公司因流动性资金紧张问题暂未得到根本性解决,超市门店缺货较严重,公司当期经营受到了较大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23-045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9,000万元 - 23,000万元	盈利:7,792.2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43.83% - 195.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8,000万元 - 21,000万元	盈利:8,714.7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6.56% - 140.9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5元/股 - 0.30元/股	盈利:0.10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主 要原因为:

1、公司抓住市场机遇,积极拓展营销渠道,持续优化内部管理,盈利能力增强;

2、受规模效应、采购材料价格下降、人民币对美元贬值等综合影响,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3、本报告期股权激励分摊费用较上年同期较大幅度减少。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